

[英]雷蒙德·普兰特 著  
张国栋 译



公共哲学与政治思想系列

应奇 刘训练 主编

# 当代政治理论

Modern  
Political Thought

Raymond Plant

---


公共哲学与政治思想系列

MODERN POLITICAL THOUGHT

# 当代政治理论

Raymond Plant

[英] 雷蒙德·普兰特 著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张国栋 译

This edition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Blackwell Publishing Ltd, Oxford. Translated by Jilin Publishing Group Ltd-Beijing Division from the original English language version. Responsibility of the accuracy of the translation rests solely with Jilin Publishing Group Ltd-Beijing Division and is not the responsibility of Blackwell Publishing Ltd.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政治理论 / (英) 普兰特著 ; 张国栋译. — 长春 :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5.7

书名原文: Modern Political Thought

ISBN 978-7-5534-7923-1

I. ①当… II. ①普… ②张… III. ①政治理论—西方国家—现代 IV. ①D0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146605号

## 当代政治理论

---

- 著 者 [英]雷蒙德·普兰特  
译 者 张国栋  
出 品 人 刘丛星  
创 意 吉林出版集团·北京汉阅传播  
总 策 划 崔文辉  
策划编辑 曹海军  
责任编辑 顾学云  
封面设计 未 氓  
开 本 650mm×960mm 1/16  
印 张 27.5  
版 次 2015年8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8月第1次印刷
- 
-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发 行 北京吉版图书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椿树园15-18号底商A222  
邮编: 100052  
电 话 总编办: 010-63109269  
发行部: 010-63104979  
官方微信 Hand-read  
邮 箱 jjpg-bj@vip.sina.com  
印 刷 北京同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 

ISBN 978-7-5534-7923-1 定价 88.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依据

Raymond Plant, *Modern Political Thought*, Blackwell,

1911 译出。

纪念斯坦利·普兰特(Stanley Plant),1913—1982。

合法性意味着一个政治秩序可以被合理地认为是正当而正确的；一个合法的秩序应当得到认可。合法性意味着一个政治秩序值得认可。

——哈贝马斯,《现代国家中的合法性问题》

根基若毁坏,义人还能作什么呢。

——《旧约·诗篇·11》

## 前 言

本书有两个相关目标。第一个目标,是为学生们介绍当代政治哲学中的各种争论。虽然仅仅一卷不可能面面俱到,但是我希望,对想要继续深造政治哲学的学生来说,本书对该领域的探索足够充分,对其论证范围和思考方式的讨论也足够广泛。本书的第二个目标,是为学生们介绍政治哲学的当代实践中的某些方法论分歧。这些方法论争论是重要的,而且在许多情况下,这些分歧标志着对这个学科的目标和本质的不同看法。不用说,学生应该认识到这些不同取向的存在,并明白它在一些情况下造成了对政治哲学事业的不同解释。作为一部导论,本书不自称任何原创性。我所做的一切,只是尝试解释我眼中的那些主要问题,并试着邀请其他人加入这本书希望记录和解释的那些辩论之中。我尽可能让作者们自己说话,因而在书中做了很多引用。

本书的完成历时良久,久到我用布莱克维尔出版社的预付款买来的帐篷都已经磨破了。我一度曾想放弃这个计划。使我继续前行的,是布莱克维尔出版社的忠诚。我非常感激在过去多年中鼓励我的该社人员:雷内·奥利韦里(Rene Oliveri),首先建议我写这本书的人;苏·科比特(Sue Corbett),我的第一位编辑;斯蒂芬·钱伯斯(Stephan Chambers),科比特的继任者;西蒙·普罗瑟(Simon Prosser),在最后阶段鼓励我的人。

成书期间,我也从其他许多人那里受惠很多。书中许多想法是在希勒尔·斯坦纳(Hillel Steiner)家中的研讨班上产生的。当时我在曼彻斯特大学教哲学。希勒尔所坚持的讨论标准,使这些研讨班成为我的学术职业生涯中最精彩的一个部分。我受惠良多的研讨班的其他成员是:哈里·莱瑟(Harry Lesser)、基考克·李(Keekok Lee)、约翰·哈里斯(John Harris)、阿拉斯代尔·爱德华(Alastair Edwards)、厄休拉·福格尔(Ursula Vogel)、诺曼·格拉斯(Norman Geras)和伊安·斯蒂德曼(Ian Steedma)。我在曼彻斯特大学的另一位导师,杰兰特·帕里(Geraint Parry),教给我关于政治哲学和政治思想史的大量知识。一些章节是在牛津的一年间写的,当时我被认为应该做一些别的事情。我有幸加入纳菲尔德学院(Nuffield),并且应该感谢那所学院的学监和职员的好客和友情。在纳菲尔德学院,戴维·米勒(David Miller)和内维尔·约翰逊(Nevil Johnson)对我帮助很大。在牛津,我成为全灵学院法律和社会思想小组的一员,而且我通过参与每周研讨班学到了大量东西。听阿玛蒂亚·森(Amartya Sen)、德里克·帕菲特(Derek Parfit)、罗纳德·德沃金(Ronald Dworkin)、约翰·格雷(John Gray)、阿兰·瑞安(Alan Ryan)、斯蒂芬·卢克斯(Steven Lukes)、詹姆斯·格里芬(James Griffin)、查尔斯·泰勒(Charles Taylor)、约瑟夫·拉兹(Joseph Raz)和约翰·罗尔斯(John Rawls)之间的辩论,让我学到了关于当代政治思想的很多东西。

我已经在南安普顿大学(Southampton)一个非常支持我的系里生活了十二年。我需要感谢彼得·约翰逊(Peter Johnson),利亚姆·奥苏利文(Liam O'Sullivan),罗尼·拜纳(Ronnie Beiner)和伊安·福布斯(Ian Forbes)等理论家给予我的所有帮助。迈克尔·布恩(Michael Bourn),一位职员,同样对我支持很大。尽管我们的兴趣极为不同,但在我担任系主任并被文件和委员会淹没之时,他还是作为一个指导者和支持者帮助了我。



这本书献给我的父亲。他在我写书期间去世。当我还是一名青少年的时候，他给了我他在当消防队联盟(Fire Brigade Union)的成员时所学习的约翰·斯图亚特·密尔的《论自由》，因而无意识地为我介绍了这个让我沉迷超过二十五年的学科。我同样有负于巴赫、莫扎特和贝多芬。我曾在很多漫长难熬的研究日里聆听他们。事实上，我听坏了“如果我们在一起”(Bist du bei mir)的两份拷贝。我的秘书珊德拉·威尔金斯(Sandra Wilkins)对我帮助很多，无怨言地对付我十足的无效率。我的夫人凯瑟琳(Katherine)，我的儿子尼古拉斯(Nicholas)、马修(Matthew)和理查德(Richard)，在我写作期间给了我无以回报的很多支持。而我希望这本书的终见天日能使他们开心。

自然，这本书包含的所有错误和判断不当都是我的责任。

雷蒙德·普兰特

# 目 录

前言 .....	1
<b>第一章 摇动政治理论的根基 .....</b>	<b>1</b>
政治理论之死 .....	3
逻辑实证主义和政治哲学之死 .....	5
政治理论与实证主义者的批评 .....	16
实证主义的衰落 .....	20
<b>第二章 人性与政治理论 .....</b>	<b>24</b>
亚里士多德:人的本性和人的功能 .....	26
托马斯·霍布斯:科学和人的本性 .....	42
休谟:利益、同情和政治学 .....	51
弗洛姆和马尔库塞 .....	62
人的本性和政治改革 .....	65
人的本性和过度压迫 .....	70
人的本性和政治论证 .....	73
<b>第三章 自由主义:权利与正义 .....</b>	<b>80</b>
哈耶克:自由社会中的正义 .....	87
罗尔斯:契约和规则 .....	107
格沃思论行动者、行动和一般善品 .....	117

德沃金:中立性和偏好 .....	120
诺奇克:正义的赋权理论 .....	134
<b>第四章 功利主义 .....</b>	<b>150</b>
边沁和幸福的构造 .....	154
约翰·斯图亚特·密尔和功利主义的困境 .....	160
功利主义和价值多样性 .....	166
功利和分配 .....	170
平等 .....	171
应得 .....	173
需求 .....	174
功利和权利 .....	177
想要、欲望和偏好 .....	183
<b>第五章 需求的要求和政治 .....</b>	<b>198</b>
需求与福利 .....	200
需求、想要以及心理状态 .....	202
需求和利益 .....	212
需求和目的 .....	213
道德行动和需求 .....	221
需求和责任 .....	225
需求和虚假意识 .....	232
<b>第六章 自由、利益与道德 .....</b>	<b>238</b>
消极自由 .....	241
自由与欲求 .....	255
自由的价值 .....	264
积极自由 .....	269
<b>第七章 权利与国家 .....</b>	<b>272</b>
<b>第八章 正义、刑罚与国家 .....</b>	<b>314</b>
复原 .....	315

功利主义和刑罚 .....	327
理性、行动和报复 .....	330
<b>第九章 多佛海滩上的政治哲学？推理、语境和社群 .....</b>	<b>342</b>
推理与社群 .....	354
诉诸社群 .....	371
自由主义思想与社群 .....	381
自我与社会 .....	406
<b>英文参考书目 .....</b>	<b>411</b>
<b>译者后记 .....</b>	<b>424</b>
<b>出版后记 .....</b>	<b>427</b>

## 第一章 摇动政治理论的根基

我怀疑,是否能够像在数学中那样,从自明的命题出发,推出无可置疑的判断对错的标准。

——约翰·洛克:《人类理解论》

……说一类特定行动是对的或错的时候,我并不是陈述事实,也不是陈述我自己的心灵状态,而只是表达了特定的道德情感。而且那些自称反对我的人,实际上也只是在表达他的道德情感。因此,询问我们之中谁为正确是没有意义的。因为我们两人都不是在陈述一个真命题。

——A.J.艾耶尔:《语言,真理与逻辑》

在开篇这一章中,我们将关注,政治理论中的一些问题能否在某种理性的基础上被解决。例如,什么是正义? 人的权利是否存在,而如果存在,那么它们是什么? 国家的角色是什么? 个人是否拥有明确的需求,而如果有,那么谁有责任去满足这些需求? 一个政府是否应该寻求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幸福? 如果它应该,那么在这个规则之下,少数将居于何种地位? 干预另一个国家的事务,是否可能有道德上正确的基础? 是什么赋予一个政府合法性? 是什么赋予一个国家以主权? 对功绩和应得的承认,体现为何种对资源的

要求？多数将其道德观强加给社会中的其他人，这在多大程度上是正当的？我们能够充分说明社会和政治制度的道德基础吗？政府的最佳形式是什么？这些问题在柏拉图的时代就已经成为典型的问题。通过处理这种种问题，我们可以看到，政治哲学是道德哲学的一个分支。因为它关注政治权力的运使何以是正当的，关注如何辨认其不当使用，以及公民对国家、对彼此所提出的要求的本质。

在西方，我们是一种智识传统的继承人。这个传统包括所有写政治主题的伟大哲学家们——柏拉图，亚里士多德，奥古斯丁，阿奎那，霍布斯，洛克，卢梭，黑格尔，马克思和密尔等等。这个传统假定以上提到的这种问题，也就是关于政治道德的问题，可以用理性和客观的方式来回答。这些思想家在做出这种假定时，就否定了政治道德的问题，是关于个人偏好、感觉、态度或欲望的。在他们看来，对那些政治道德问题，存在一种以理性为基础的回答，而且正是这个假定使得政治理论可以被视为一门学院化的学科。我们可以将这种观点称之为基础主义，因为它相信能够为政治行动提供一种理性的基础。毕竟，如果政治道德只是关于个人偏好和承诺的事情，那么将之视为一种真正的学院化的学科就缺乏认知的或认识论的基础了。在政治道德方面的感情和偏好，可以被认为是一种政治心理学的恰当主题，但是如果偏好和感情不可能基于理性，那就不可能有一种处理它们的学院化的学科。在哲学史上曾经有人如普罗泰戈拉持有这种态度。<sup>①</sup>然而只是在这个世纪，政治道德问题只是关于偏好的事情的这种想法，才变得普遍。而这种态度的发展，以及已经与之联系在一起的一种精妙而广包的认识论，已经给政治哲

---

<sup>①</sup> 对普罗泰格拉的一种解释，见 E.巴克，《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的政治思想》，纽约：道尔出版社，1959年，第30页及以下，以及 G.G.科夫德，《智者派运动》，剑桥：剑桥大学出版社，1987年。（E.Barker, *The Political Thought of Plato and Aristotle*, Dower, New York, 1959, pp.30 ff, and G.G.Kerferd, *The Sophistic Movement*,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1987.）

学作为一门学科的生存能力打上了一个大大的问号。

## 政治理论之死

彼得·拉斯莱特在1956年发表的《论政治哲学之死》的一篇有影响的文章中主张说,<sup>①</sup>是逻辑实证主义的发展造成了政治哲学的死亡。因为,实证主义否定了政治哲学的认识论主张,因而否定了它作为一种学院研究的地位。不过,在拉斯莱特的论文出版之后,政治哲学经历过一次明显的复兴。因此,为了抓住我们这门学科的本质,就必须解释它的死亡和随后复活的原因。只有以这种方式,我们才能理解,这个学科是否可以被放在一个安全的认识论基础之上。

首先,我们需要去看“经典”政治理论家做出了何种主张,从而能够理解,这些主张的基础,为什么在1950年代末看似受到了致命的侵蚀。

传统的<sup>②</sup>或古典的政治理论,关注好生活的本质,以及人类为繁荣发展、满足需求或实现自身理性能力所必须的制度安排。同时,它们也致力于研究政治权利、研究自然法、正义、最佳政府、个人的权利责任、社会的分配性组织等问题。因此,政治理论是关于权利与善的。同样,这些理论也包含有它们所基于的认识论原则。这些理论声称要传播关于政治的重要本质的一些真理,声称要做出客观的、各主体都认为有效的断言。这种真理和客观性,在不同的理

---

<sup>①</sup> P.拉斯莱特,“前言”,《哲学,政治与社会》,系列之一,牛津:布莱克维尔出版社,1956年。(P.Laslett,“Introduction”to *Philosophy, Politics and Society*, series 1, Blackwell, Oxford, 1956.)

<sup>②</sup> 关于对以这种方式给一种思想传统赋予特性的可能性的怀疑观点,见Q.斯金纳,“观念史中的意义和理解”,《历史和理论》,1969年第8期。(Q.Skinner, “Meaning and Understanding in the History of Ideas”, *History and Theory*, 8, 1969.)

论中基于不同的假定:有的假定是关于理性的,有的是关于经验的,有的是关于制度的,偶尔还有些是关于启示的。不过,在所有这些情况下,政治哲学所做出的断言,都被认为应该可以被某些认识论的权威如理性或经验所证实,以使得它所做出的关于基本的人类需求、目标、目的、关系以及与此相称的统治形式的终极断言,能够被认为是**真实的**。政治哲学通常是一种更大的哲学体系的部分,而政治断言的认识论基础在这种体系中被建立起来。柏拉图、霍布斯、黑格尔和密尔的著作是很好的例子。这些思想家关注、至少部分关注,如何给出政治哲学的断言所依赖的认识论基础。尽管存在巨大的不同,但他们都并不认为政治理论仅仅是关于偏好或感情的主观断言。他们认为,关于基本的政治问题存在一些真理,而他们自己对人的认识能力和那些断言的认识论基础提供了某种解释,并据此证明那些断言是真理。

当然,政治哲学家们所达到的结论之间,存在着巨大的区别,这一事实对他们的理论所基于的认识论假定投下了一些怀疑。毕竟,如果每一种政治理论都声称体现了关于政治道德的真理,而我们又缺乏能够决定这些道德理论的认识论基础是否充分的标准,那么发展出这些互相竞争的政治理论几乎没什么用处。事实上,这种判别理论的认识论标准的缺失,并不只是一种意外或偶然。因为,关于人类知识的本质的断言,例如在柏拉图和霍布斯的著作中的此类断言(仅举两例),与这些理论的结论绑定在一起。看起来,没有任何**独立的**认识论标准,可以用来判决各种互相竞争的理论的认识论的断言。因而,这些理论为自身所建立的认识真理的标准就内在于理论自身了,使得我们不可能用某些独立原则或独立标准来判断它们。

尽管如此,对政治理论影响最大的批评无疑是逻辑实证主义。这种哲学学说,直奔政治哲学的认识论地位的中心,并且在看似非常有理的基础上将政治哲学视为一种不可能客观的主观事物,视为



一种伪学科。

## 逻辑实证主义和政治哲学之死

尽管逻辑实证主义的批评,是在有着非常尖锐的政治斗争的1930年代发展起来的,但是逻辑实证主义的哲学家如石里克(Shlick)、卡尔纳普(Carnap)、冯·纽赖克(Von Neurath)和A.J.艾耶尔等,对政治问题并没有直接的兴趣。他们对政治理论的认识论断言的激进批评,是他们所发展起来的、或多或少与政治理论家们的断言全无关系的认识论理论的间接结果。为了看到实证主义对政治理论的批评的重要性,也为了看到这一学科是否有真实的认识论基础,又由于这与对逻辑学、数学和科学而非政治学中的真理的讨论相关,所以对它的充分讨论必定使得我们远离政治的领域。

艾耶尔的《语言、真理和逻辑》<sup>①</sup>是逻辑实证主义理论的最佳英语例证。该书的理论,受到伟大的奥地利哲学家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特别是他的初版于1922年的《逻辑哲学论》<sup>②</sup>的深刻影响。在这本书中,维特根斯坦提出了与我们的语境有关的三个命题。第一,逻辑和数学由同义反复(tautologies)构成。第二,语言有一种真

---

① A.J.艾耶尔的《语言,真理与逻辑》(A.J. Ayer's *Language, Truth and Logic*),最初出版于1936年,提供了对逻辑实证主义最好介绍,这里所引用的是1971年的企鹅版。(the Penguin edition of 1971.)

② L.维特根斯坦,《逻辑哲学论》,伦敦:罗特里奇和柯甘·保罗出版社,1961年。(L. Wittgenstein, *Tractatus Logico-Philosophicus*,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London, 1961.)关于解释这本复杂著作的论著之广,见E.安斯科姆,《介绍维特根斯坦的〈逻辑哲学论〉》,伦敦:哈钦森出版社,1959年。(E. Anscombe, *An Introduction to Wittgenstein's Tractatus*, Hutchinson, London, 1959.)J.格里芬,《维特根斯坦的逻辑原子主义》,牛津:克拉伦敦出版社,1964年。(J. Griffin, *Wittgenstein's Logical Atomism*, The Clarendon Press, Oxford, 1964.)D.福尔霍尔特,《对维特根斯坦〈逻辑哲学论〉的一种解释和批评》,哥本哈根:芒克斯加德出版社,1964年。(D. Favrholt, *An Interpretation and Critique of Wittgenstein's Tractatus*, Monksgaard, Copenhagen, 1964.)